

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文件

华电控计〔2019〕3号

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教研室、 实验中心主任工作条例

1 总则

为了保证专业教研室和教学实验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明确岗位工作职责，经党政联席会议审议，特制定本条例。

2 教研室主任工作职责

- (1) 布置本教研室教学任务；
- (2) 组织本专业本科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的制定、修改与实施；
- (3) 稳定教学秩序，防止教学事故，保证教学质量；
- (4) 组织本教研室青年教师试讲和讲课比赛，组织教学示范和观摩，组织教学研究活动；
- (5) 制订青年教师培养计划，积极引进高水平人才；
- (6) 研究本专业教材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；
- (7) 负责组织毕业设计(论文)工作，以及实验、实习计划的制

订、修改与实施；

(8) 监督本教研室课程教学质量，每学期听课次数不少于 5 次；

(9) 其它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安排的工作。

3 实验中心主任工作职责

(1) 布置本教研室实验工作任务；

(2) 负责检查实验室安全、设备管理工作；

(3) 稳定实验教学秩序，防止教学事故，保证实验教学质量；

(4) 组织制订实验员培养计划，积极引进高水平人才；

(5) 组织编制实验指导书；

(6) 监督实验中心实验教学质量，每学期检查实验教学次数不少于 5 次。

(7) 其它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安排的工作。

4 教研室副主任工作职责

(1) 组织本课程群的教学改革活动和教学法研究活动；

(2) 组织申报本课程群内的教学研究项目和教改基金课题；

(3) 参与本课程群的教学管理和教学工作评估；

(4) 负责本课程群青年教师培养工作；

(5) 推荐本课程群教师申报各级各类教学奖励；

(6) 其它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及教研室安排的工作。

5 实验中心副主任工作职责

(1) 组织实验课程群实验教学方法改革；

- (2) 组织实验指导书编写和实验改革项目申报;
- (3) 负责青年实验员培育;
- (4) 其它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及实验中心安排的工作。

6 其他

教研室、实验中心主任按学期发放工作津贴，由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发展基金列支。

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

2019年3月11日